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办公室 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,决定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 二次临时会议。2017 年 4 月 28 日,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按照公司《章程》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如期召开。公司实有董事 9 人,参 与通讯表决的董事 9 人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9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董事会同意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国兴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资设立连云港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(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 名称为准),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。

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信国兴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9日

